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07-02-04A-2022-D-E18165

项目名称： 云浮市黑烟船舶智能识别购买服务项目

采购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云浮海事局

采购代理机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二年八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 一、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开标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请适当提前（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到达。
- 二、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和目录。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三、请仔细检查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中要求相关营业执照或资质证书等相关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是否编辑在投标文件中，是否在有效期内。
- 四、请仔细根据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逐条检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检查相关证书、人员身份证是否在有效期内、业绩合同是否有签订日期。
- 五、请留意招标文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书、须知前附表、评审程序、投标文件格式备注事项中是否有要求原件核查的，如有，请于开标前，将原件（请提前准备好递交原件清单）连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 六、招标文件中如有实质性条款要求，则投标文件格式中《实质性条款响应表》不能留空白，一定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 七、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八、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九、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我公司希望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决定放弃投标，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以书面盖章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huangguojing.gcmc.gd@chinaccs.cn。
- 十、根据“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要求，建议投标人双面打印投标文件。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2
六、其他补充事宜	3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一、项目概况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8
一、名词解释	18
二、须知前附表	18
三、说明	21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3
五、投标要求	24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27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28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29
第四章 评标	30
一、评标要求	30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31
三、评审程序	33
第五章 合同文本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47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48
格式一： 投标函	49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51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52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53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4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5
格式七：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56
格式八：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7
格式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58
格式十： 监狱企业	59
格式十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9
格式十二：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60
格式十三：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62
格式十四： 实质性条款响应表（本项目不涉及）.....	63
格式十五： 采购需求响应表.....	64
格式十六： 对项目的理解情况.....	65
格式十七： 类似项目业绩.....	66
格式十八：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66
格式十九：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67
格式二十：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7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云浮市黑烟船舶智能识别购买服务项目 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9月2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7-02-04A-2022-D-E18165

项目名称：云浮市黑烟船舶智能识别购买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100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100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1. 标的名称：云浮市黑烟船舶智能识别购买服务项目

2. 标的数量：1项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实现对西江云浮段水域黑烟船舶进行模式识别，自动抓拍、自动取证，并将相关数据上传管理平台，为黑烟船舶的污染行为提供处罚依据，从而提高船舶污染排放的监管效率。详细要求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项目实施（包括设备到货安装，软件、管理平台开发部署，系统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项目自验收合格后提供3年服务期。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1 年的年度会计报表复印件, 或 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会计报表复印件, 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相关承诺或投标函中进行相关申明。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 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 “较大数额罚款” 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 (或采购包) 投标 (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响应)。提供相关承诺或投标函中进行相关申明。

(3) 供应商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 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意名单之一: ①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即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同时,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 (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 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年8月31日至2022年9月6日, 每天上午08:30至12:00, 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方式: 供应商须在项目采购公告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上的投标人登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 登录进入平台, 点击【商机发现】, 通过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检索本项目后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在网上成功获取采购文件后, 可无需现场获取采购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9月20日09点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2年9月20日09点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 广东省云浮市市区星岩一路34号大院工会大厦四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相关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免责声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购买文件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购买文件均属无效。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华人民共和国云浮海事局

地 址：广东省云浮市云城区宝马路2号教育综合楼云浮海事局

联系方式：0766-86155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云浮市市区星岩一路34号大院工会大厦四楼

联系方式：黄国京、1358044933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饶怀、卢洁敏、蔡银艳、黄国京

电 话：13580449334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0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或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响应的，将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须按要求对其进行逐条响应，当出现负偏离或未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若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还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3.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条款，供应商须按要求对其进行逐条响应，当出现负偏离或未响应，对应项将不予以计分，不会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若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还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一、项目背景

2018年12月，交通运输部印发《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区实施方案》（简称“方案”），贯彻落实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大气污染防治法》，减少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规定，西江干线内河控制区的海船和内河船的燃油硫含量上限分别为1000ppm（0.1% m/m ）和10ppm。

2020年8月，云浮市生态环境局召开市生态环境系统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暨环保督察整改工作调度会议，要求“聚焦硬指标，做好大气污染减排治理工作。”2020年底，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同意，广东省生态环境厅、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农业农村厅、市场监督管理局、能源局和广东海事局联合印发了《广东省船用燃油生产流通使用环节联合执法监管工作方案》（粤环函〔2020〕535号），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区要求。根据2017年我国海事部门的燃油检查统计结果，国际航行船舶违规率最低，仅为3.2%，内河和江海直达船违规率高达25.9%。西江干线内河控制区的船用燃油生产流通使用环节联合执法监管亟待加强。

船用燃油具有来源相对复杂、供油位置比较随意的特点，除了需要加强生产流通环节的管控，使用环节的监测监管十分必要，不仅可以通过震慑间接减少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而且可以溯源助力生产流通环节的管控。然而，传统的登船抽检方式效率低、成本高，且只能针对靠港船舶，无法针对在航船舶。《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区实施方案》提出了“开展船舶大气污染控制和监管技术研究，组织制定技术标准，促进成果转化”的具体要求。因此，提升黑烟船舶智能识别执法能力十分必要，有利于提高船用燃油使用环节监管的效能。

二、项目建设目标

通过购买第三方黑烟船舶智能识别设备租赁及运维费服务的形式，提升船舶排放污染监测执法能力。由第三方建设黑烟船舶智能识别装备，24小时无人值守连续监测监管过往船舶，建设黑烟船舶抓拍设备，自动识别和抓拍黑烟船舶，通过黑烟船舶智能识别监管平台，对船舶监测数据进行统一管理，并由第三方提供3年油品快检及送检、设备与软件运维服务，在广东海事局移动端应用新增油品检测服务功能模块，方便管理油品检测数据上传及查询。

三、项目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类型及名称	单位	数量
1	黑烟船舶智能识别服务（3年）	视频采集单元	套	2
		黑烟船舶智能分析单元	套	1
		黑烟船智能识别算法软件	套	1
		黑烟船舶智能监测管理平台	套	1
		设备安装实施调试	项	1
2	执法应用开发服务	执法应用开发，移动端应用油品检测服务功能模块	套	1
3	移动执法记录服务（3年）	移动执法记录服务	套	4
4	网络传输服务（3年）	40M电路专线服务	条	1
5	油品检测服务（3年）	油样快检、送检及检测服务，快检不超过300个/年（包含送检不超过180个/年）。	项	1
6	系统运维服务（3年）	产品维护校准、软件升级、数据审核	项	1

四、项目采购内容及配套设施具体技术服务要求

1、视频采集单元

- 1.1、 ≥ 4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 $\geq 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双sensor架构；
- 1.2、▲支持最大 $2688 \times 1512 @ 30\text{fps}$ ，高清画面输出；
- 1.3、▲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提升Smart 功能和跟踪功能，并支持去误报和目标分类；

- 1.4、▲支持H.265高效压缩算法，高效压缩算法，可较大节省存储空间；
- 1.5、▲支持超低照度，0.0004Lux/F1.5(彩色)，0.0001Lux/F1.5(黑白)，0Lux with IR彩色；
- 1.6、▲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移动侦测等智能侦测功能；
- 1.7、▲云台功能水平范围360°，垂直范围-25° -90°（自动翻转），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210° /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80° /s，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50° /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50° /s；
- 1.8、▲支持手动跟踪、全景跟踪、事件跟踪，并支持多场景巡航跟踪；
- 1.9、▲支持船号捕获及检索、混合目标检测（人脸、人体、船舶）、多场景巡航检测、云存储服务功能；
- 1.10、支持智能雨刷：自动感应雨水并联动雨刷；

2、黑烟船舶智能分析单元

- 2.1、▲CPU：不低于CortexA73×8 + CortexA53×4 + CortexA55×4；
- 2.2、内存≥16GB，硬盘≥500GB；计算卡NPU算力≥10 TOPS；
- 2.3、▲配置不少于2个千兆网口；
- 2.4、并发识别路数≥4路，高清视频解码器≥4路；设备工作环境：温度-25℃~75℃，湿度5%~95%RH；
- 2.5、▲林格曼黑度输出：自动判别抓拍的船舶的林格曼黑度等级，通过静态、动态林格曼黑度校准，林格曼黑度输出等级为：0-5级；

3、黑烟船智能识别算法软件

- 3.1、▲黑烟自动识别。系统可通过对抓拍影像进行图像处理分析，根据模型进行人工智能视频图像识别，精准识别黑烟船。
- 3.2、▲自动追踪。系统将在抓拍影像中准确标定黑烟船位置，并开启自动追踪模式，跟随船舶行驶方向移动抓拍，实时回传抓拍影像，视频时间不少于20秒。

- 3.3、抓拍视频分类。系统可对抓拍视频进行分类显示：视频测试、待推理、推理中、待回调、推理失败、推理完毕。
- 3.4、▲黑烟烟羽跟踪。黑烟抓拍视频可清晰显示烟羽（烟雾）位置，并进行全过程跟踪。
- 3.5、▲告警留证。系统可将黑烟船识别结果告警至相关用户，保留影像证据，帮助主管部门快速审核处理违规事件，实现科学化智能监管。
- 3.6、▲数据上传。实现对黑烟船舶分析结果、黑烟视频的上传，具备断线远程恢复和自动重传功能。
- 3.7、▲黑烟船影像信息。黑烟船影像叠加抓拍时间、违规事件、视频放大倍数等信息，使得抓拍影像更具象化。
- 3.8、设置抓拍仪工作时间。用户可对抓拍仪的工作时间进行管理，算法可根据设置时间进行工作。
- 3.9、▲黑烟船识别准确率 $\geq 80\%$ 。
- 3.10、性能监控。用户可实时查看系统的CPU利用率、内存占用率、磁盘使用率、磁盘写入速度、网络发送及接收速率。
- 3.11、系统设置。用户可对算法软件进行设置，配置抓拍仪的机器名、管理端口、视频数据保留天数、推理并发数、视频最大和最小上传阈值、回调阈值等参数，可显示软件版本及授权状态。
- 3.12、系统日志。系统可记录系统运行日志信息，包含每条视频的推理过程信息和结果信息。

4、黑烟船舶智能监测管理平台

4.1、抓拍概览

抓拍概览展示各个点位上的黑烟船抓拍数据情况，可直观查看各抓拍点位的工作状态，实时获取不同抓拍点位的黑烟船数量，进而对抓拍点位实行针对性管控。

4.2、地图监控

系统具有行政区域内的地图，具有放大、缩小、平移等通用功能。

两个黑烟船监测点图标布置在地图上，不同颜色图标代表监测点设备状态（在线、离线、告警、异常等）。用户点击监测点图标，可显示该监测点的运行情况，包括：监测点名称、监测点状态、船舶流量、黑烟船抓拍数量、已审核黑烟船数量等信息。用户也可以查看该监测点的实时视频。

4.3、视频监控

系统支持不同网络带宽环境下流畅查看监控点视频。

系统用户可以查看摄像机的实时视频。

4.4、违规告警

系统即时将黑烟识别超标结果告警至相关用户，精准锁定冒黑烟船舶，保留影像证据，帮助主管部门快速审核处理违规事件。

4.5、消息提醒

对抓拍点位的预警预报信息（数据缺失信息、点位在线离线状态）实时推送，可供决策者及监控人员全面、快速地分析点位数据缺失问题，点位离线问题等。

4.6、信息查询

4.6.1、数据查询

系统用户可以用抓拍时间、抓拍点位、抓拍结果等组合查询条件查询黑烟船抓拍信息。

4.6.2、抓拍记录查询

系统支持对推理完毕记录在线查看、分类查询、一键导出、审计、删除。推理完毕记录包括网点ID、模型名、是否检出、事件类型、黑烟检出帧数、视频时长、视频放大倍数、记录时间。

系统支持对推理视频的在线查看、标记视频、下载。

系统支持对源视频的一键导出。

4.6.3、统计报表查询

系统将统计每天的推理视频总数及黑烟事件数，系统用户可查询不同点位、不同时间范围的推理视频数及黑烟事件数

系统支持导出查询结果。

4.7、抓拍证据链管理

4.7.1、证据链查询

系统用户可通过监控点位、林格曼黑度、抓拍时间段等组合条件查询黑烟船的证据链信息，用户可以浏览证据链中的黑烟船基本信息、抓拍信息、审核信息、图片及视频证据信息等。

对于抓拍照片，提供浏览功能。对于抓拍视频，可进行点播和循环播放，可根据查看需要选择不同倍速的播放速度，可以暂停。

4.7.2、证据链下载

系统用户可以下载证据链的所有打包文件，系统支持单个文件下载和批量下载。

4.7.3、证据链推送

系统用户可以将证据链推送给相关部门，以开展后续的执法流程。

4.8、抓拍审核管理

系统提供人工审核功能，以便对抓拍到的黑烟船审核确认。

4.8.1、审核信息查询

系统用户可根据监控点位、查询时间段、林格曼黑度、审核结果等复合查询条件查询黑烟船审核记录信息。

4.8.2、证据链查看

系统用户可查看完整的证据链信息，包括：船舶信息、审核信息、抓拍信息、证据图片、视频等。

4.8.3、抓拍审核

系统可实现黑烟船证据链的多级审核（未审核、初审、复审、终审），审核时，系统用户须填写审核意见。

系统用户在审核时，可进行林格曼黑度匹配、黑烟船确认、船舶信息人工纠错等。

4.9、黑名单管理

系统自动生成黑名单。可对黑名单进行管理，加入黑名单、从黑名单中清除、黑名单导入导出等。

系统与相关部门的数据对接，同步黑名单。

4.10、站点设备管理

系统用户可对监控站点的设备进行管理，主要有以下功能：

4.10.1、设备状态查看

系统用户可查看现场抓拍设备的实时状态，这些状态包括：在线、离线、告警、异常等。不同状态采用不同颜色表示，可提醒管理人员及时处理告警与异常。

4.10.2、设备自检信息查看

系统用户可查看设备的历次自检信息，包括：点位、设备编码、设备名称、自检时间、是否通过、自检详细情况等。

4.11、统计分析

4.11.1、▲黑烟船抓拍结果分析

对监测范围内指定时间段内的黑烟船抓拍结果进行分析，包括：船舶流量、抓拍量、黑烟船抓拍量。

4.11.2、▲黑烟船多次抓拍分析

对多次被抓拍的黑烟船按照被抓拍的次数进行排名分析。

4.12、系统管理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权限管理、角色管理、日志管理、性能监控、系统配置管理等功能。

主要功能如下：

4.12.1、用户管理

提供用户管理功能，可增加、删除、修改登录用户，用户信息包括身份、用户名、昵称、手机、邮箱、地址、登陆次数、上次登录ip、上次登录时间、角色、状态等。

4.12.2、角色管理

在系统中可定义若干角色，每个具有不同的权限。通过给用户赋予不同的角色，即可为多个用户授予系统的使用权限。角色基本信息包括：角色名称、角色描述、权限（功能名称）。管理功能包括新增角色，修改角色，删除角色，角色授权。

4.12.3、权限管理

权限管理可设置用户对系统功能模块的访问权限，主要包括：功能菜单权限、页面按钮权限、数据筛选权限等。

4.12.4、日志管理

日志管理包含系统日志和预警日志。

系统日志主要包括日志记录和日志查询。日志信息包括：时间、日志类型、操作终端ID、操作人ID、日志内容。

（1）系统自动记录用户登录、用户操作、数据改动、系统异常等日志信息。

（2）用户可按照多种过滤筛选条件查询系统日志。

预警日志记录磁盘使用量告警信息、删除文件的流水信息。

4.13、▲提供平台部署所需配套设施。

提供平台部署后，可以供执法人员远程查看、操作平台的必要硬件设施及相关配套设施。

5、设备安装实施调试

完成设备的安装，提供必要的设备调试，设备使用培训等。

6、执法应用开发服务

在移动端应用新增油品检测服务功能模块，方便管理油品检测数据上传及查询。支持对检测数据进行登记、上传和存储管理等其他功能。

7、▲移动执法记录服务

配套终端配置要求：不低于主频2.8Ghz，安卓系统12G运行内存，256G储存。终端每月含30G流量（3年服务期）。

8、网络传输服务

8.1、提供1条40M电路专线服务，实现前端监测数据传输。

8.2、提供应用识别与管控、攻击识别库实时更新、攻击源自动阻拦等网络接入安全防护服务。

8.3、网络接入安全防护服务配套设施功能要求：

8.3.1、本地安全防护节点基本要求

8.3.1.1、标准机架式1U设备。

8.3.1.2、▲千兆WAN接口 ≥ 2 ，千兆Combo接口 ≥ 8 ，万兆光口 ≥ 2 。

8.3.1.3、USB接口数量 ≥ 2 ，其中至少具备1个USB3.0接口。

8.3.1.4、产品配置单电源，可扩展至双电源。。

8.3.1.5、前后风道。

8.3.1.6、▲全功能开启下吞吐量 $\geq 200\text{Mbps}$ 。

8.3.2、本地安全防护节点软件要求

8.3.2.1、安全防护节点实配3年的入侵防御及病毒防护的升级服务。

8.3.2.2、▲安全防护节点系统预定义IPS签名数量 ≥ 11000 ，支持用户自定义签名规则，支持正则表达式。（投标时需提供功能截图。）

8.3.2.3、▲安全防护节点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HTTP、FTP、SSH、IMAP）和数据库软件（MySQL、Oracle、MSSQL）的口令暴力破解防护功能。

8.3.2.4、▲安全防护节点支持恶意域名过滤，实现对C&C进行阻断。

8.3.3、云端边界防护与响应服务要求

8.3.3.1、提供可通过互联网访问的用户注册界面，用户可进行服务的自助正式上线注册。

8.3.3.2、提供基于云构筑的安全分析与响应SaaS服务能力，无需在客户处部署任何软件平台，SaaS服务基于安全防护节点上送的安全日志能够进行日志的聚合、分析、判

定动作，去除安全日志的噪音，可在安全日志分析后进行自动阻断处置及标注为“确认为攻击”、“已下发告警”等状态，为用户提供精准的安全威胁事件展示。

8.3.3.3、在用户授权情况下，云端安全SaaS服务可针对精准安全威胁事件联动安全防御节点进行外部攻击者IP的封禁，及时高效的帮助用户拦截攻击者的持续攻击行为。

8.3.3.4、用户可登陆部署在互联网的用户安全运维平台界面，查看现网外部威胁、失陷主机、威胁文件传输等安全事件，并可对外部威胁进行黑名单下发、可对失陷主机进行手工封禁。

8.3.3.5、可对内部业务在互联网中暴露业务、端口进行风险监测，可进行暴露IP统计、存在风险IP统计、存在风险统计，并在同页面内高效配置白名单。

8.3.3.6、▲对现网问题支撑、咨询线下人工服务等需提交工单场景，用户可通过用户安全运维平台的工单功能，提交工单并跟踪工单处理进度。

8.3.3.7、可通过用户安全运维平台续订服务，并可通过平台查看服务开通状态。

8.3.3.8、▲用户可通过移动端（手机）APP运维平台查看当前网络健康度、现网外部威胁、失陷主机、威胁文件传输等安全事件，并可对外部威胁进行、失陷主机进行手工处置。

8.3.3.9、需按周、按月为用户提供安全服务报告，安全服务报告将以邮件形式发送至用户注册邮箱。通过安全服务报告，客户可清晰了解以下信息：1、服务时间；2、失陷主机数量及详情；3、威胁防护次数及趋势；4、攻击源数量及趋势；5、恶意文件数量及趋势；6、网络应用层流量基于用户、应用维度的分布情况。

8.3.3.10、可通过用户安全运维平台下发全局白名单，对多台本地安全防御节点统一下发白名单。

8.3.4、产品整体交付要求

8.3.4.1、本地安全防御节点与云端边界防护与响应服务作为安全服务整体交付。

8.3.4.2、安全服务实际服务时间3年，服务包含安全防御节点3年在本地的防护+云端边界防护与响应服务以及部署安装服务。

9、▲油品检测服务服务

负责对黑烟船的油品样品进行快检，检测油品含硫量，每年快检数量不超过300个油品样品。（负责对油品样品含硫量不达标的船舶做好记录归纳，并定期送至权威机构（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可的具有中国计量认证（CMA）证书的认证机构）进行二次复检，每年送检油品样品数量不超过180个油品样品，并承担其所产生的费用。）

10、系统运维服务

提供本项目3年黑烟船舶智能识别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运维服务内容包括为保证整体系统正常运行所必需的所有配套设施的日常维护维修、清洁、保养，故障维修及部件、易损件、易耗品及耗材的更换，软硬件升级，设备检定校准，信息平台维护以及检测数据采集、总结分析等运维工作；负责审核系统中产生的数据，定期对前端设备进行巡检。

五、质量控制要求

（一）性能质量控制

- 1、黑烟船舶智能识别抓拍视频时间不少于10秒；
- 2、黑烟船舶智能识别算法软件准确率不低于80%；
- 3、黑烟船舶智能监测管理平台查询操作的响应时间要求：6秒以内；
- 4、平台查询机构基础档案（精确匹配）的响应时间不超过5秒；
- 5、平台查询统计报表（非实时统计）的响应时间不超过12秒。

（二）服务质量控制

1、响应、处理时限

服务期内，提供免费技术服务及热线电话服务。在服务期内，提供固定的7×24小时故障受理电话服务，如果系统发生故障，接到保修电话后半小时内应作出响应。故障恢复：一般故障4小时内必须解决，重大故障24小时内必须解决。因人为因素的损坏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2、维护维修响应方式

定期维护服务、定期巡检服务和7×24小时应急服务。

3、服务质量要求

(1) 应能在10分钟内准确诊断并告知用户故障原因，诊断差错率要控制在5%以内。并向最终用户解释故障发生原因，可能导致的后果，以及拟采取的措施。

(2) 故障修复过程中可能影响用户工作或对系统应用数据有影响的，要先咨询用户意见再处理。

(3) 建立巡检制度：对系统运行环境进行定期巡检检查，记录运行环境状态，列出注意事项，并反馈给用户。

(4) 在整个结算周期中，接到有效投诉不超过5次。

(5) 响应类型要求：热线电话、手机支持，现场解决，远程协助。

(6) 服务类型要求：送修、现场、特殊服务要求（如平台升级等）。

(三) 质量控制措施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将采取以下质量控制措施：

1、保障资源，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以预防为主，加强过程中的监督与管理；

2、严格遵守质量管理体系；

3、加强项目管理，特别是风险管理、文档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

4、采取以下质量保证措施：

(1) 确立有效的质量标准体系

建立必要的质量标准是进行软件项目质量管理的前提和关键。根据在实施软件项目方面的整体战略规划与软件项目实施计划，实施软件项目的主体企业首先要确立衡量项目质量的标准体系。衡量项目质量的标准一般包括项目涉及的范围、项目实施的具体步骤、项目周期估计、项目成本预算、项目工作详细内容安排、质量目标要求以及客户满意度等。值得注意的是，项目质量标准体系一定要具备完整性、科学性与合理性，项目实施各相关主体应该事先进行讨论与沟通，以保证其完整、无漏洞，又具备较强的可实施性。

(2) 提高最终用户的参与程度

软件使用者的参与对软件项目非常重要，对本软件而言，软件所涉及到的各个业务部门的全程参与，是保证质量的关键。用户在项目初期对自身的需求理解并不充分，所以首先要通过其沟通的方式了解他们表层的需求，并挖掘深层的需求，引导用户发现自己潜在的需求

以及未来的需求。通常的方法是，在项目组中，需要有用户方面的人参与，特别是在需求调研和需求分析阶段，需要用户的高度参与才能达到阶段性的目标在需求调研阶段，经常性的进行需求讨论会，并邀请用户参与。在需求审核阶段，更是需要得到用户的明确确认。在项目的后期，及早与用户沟通，对项目的验收、测试方式进行必要的准备。对于某些未能按照用户要求完成的功能（可能因为各种技术原因，甚至需求就有问题），必须及早与用户进行沟通，避免影响验收的进行。

六、商务条款

（一）完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项目实施（包括设备到货安装，软件、管理平台开发部署，系统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二）验收要求

1. 本项目内容安装调试完成后的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发起验收申请，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部件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因产品的质量而发生争议，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进行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中标人提交的技术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否则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6. 所有验收文件、资料等要提交给采购人以作留档备案。

（三）售后服务要求

1. 服务期：项目服务期为3年，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服务期内，提供免费技术服务及热线电话服务。在服务期内，提供固定的7×24小时故障受理电话服务，如果系统发生故障，接到保修电话后半小时内应作出响应。故障恢复：一般故障4小时内必须解决，重大故障24小时内必须解决。因人为因素的损坏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3. 服务期满后，如有故障，应及时响应，提供最快最优服务。保修期结束后，采购人可与中标人签署有偿维护合同，中标人对系统进行定期维护和修理。

4. 提供培训服务，包括系统安装和配置、运行管理和维护、故障处理等内容，业务培训包括系统的操作方法、技巧、业务流程说明等。

（四）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帐方式支付：

1. 预付款：甲方在双方签署合同并收到中标人提供的正规等额的有效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额的40%支付给中标人（如中标人属于中小企业【响应文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判断的依据】，则付款时限调整为5个工作日内）。

2. 进度款：硬件货物到货安装后，甲方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正规等额的有效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额的30%支付给中标人（如中标人属于中小企业【响应文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判断的依据】，则付款时限调整为5个工作日内）。

3. 验收款：项目验收合格，中标人书面向甲方提出验收款支付申请，甲方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正规等额的有效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额的30%支付给中标人（如中标人属于中小企业【响应文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判断的依据】，则付款时限调整为5个工作日内）。

4. 支付说明：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本项目采购人详见招标公告，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投标人、供应商：是指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获取了采购文件，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 “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8. “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加盖公章”及“公章”：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填写；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加盖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公章进行盖章。

9.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

10. “法定代表人”：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

11.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现场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评标
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总价
6	报价要求	报价需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所需的人工费、差旅（交通、住宿）费、餐费、专家费、保险、税金、管理费、利润、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及所有需要向第三方支付版权费、专利费等在内的所有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总金额或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核心产品	本项目不涉及
8	现场踏勘	否
9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0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人民币：/。 开户单位：/。 开户账号：/。 开户银行：/。 提交方式：/。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电子保函：/。 纸质保函：/。
11	投标文件数量	1. 正本1份，副本5份，电子文件1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电子文件内容：应包含纸质响应文件全部内容，以U盘或者光盘形式存储。 （电子版中应含word等可编辑文件及响应文件盖章扫描后的pdf文件各1份，响应文件包括的其他电子文档也应包含在内；若有分项报价，分项报价以EXCEL格式保存。）
12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处理。

13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3家
14	中标供应商数量	1家
15	有效供应商家数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6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不涉及
17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标（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18	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本项目固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u>10000元</u>
19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20	合同签订	本采购文件提供的合同文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协商确定，但不得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且必须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址和方式、验收要求、付款方式、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1	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22	所属行业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三、说明

1. 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 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 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6. 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可通过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进行查询。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

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

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免费注册并登录完成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2.1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

2.2 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如有）”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投标文件，或者分别制作通用册和专用册的投标文件，且需在投标文件中明示对应采购包情况。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招标公告所示的提交投标文件地址。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将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送达至招标公告所示的提交投标文件地址，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 投标保证金

5.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收。具体要求详见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可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

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采用现场开标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携带本人身份证等材料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现场开标会议，也可以不参加现场开标会议。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公告发布媒介（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一致）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将给中标供应商发送《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公告发布媒介（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一致）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13580449334

邮箱：huangguojing.gcmc.gd@chinaccs.cn

地址：广东省云浮市市区星岩一路34号大院工会大厦四楼

邮编：527300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记录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记录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的方法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的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7.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	10%	投标（响应）供应商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的取值见价格扣除比例），即：评标（评审）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 （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

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2年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1年的年度会计报表复印件，或2022年任意1个月的会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关承诺或投标函中进行相关申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 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相关承诺或投标函中进行相关申明。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函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函，内容完整，无重大错漏，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和盖章。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最高的，未超过项目预算总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按格式要求签署并盖章。
5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号条款（如有）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文件签署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盖章。
8	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文件中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澄清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若因投标人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详细评审

表三：技术评分细则表（44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分）
1	一般技术服务参数响应	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 四、项目采购内容及配套设施具体技术服务要求”中非标注“▲”的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50项，每无偏离或正偏离一项得0.1分，满分5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明确表示需提供证明文件的，不提供证明文件的，则此项不得分。）	5

2	重要技术服务参数响应	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 四、项目采购内容及配套设施具体技术服务要求”中标注“▲”的参数条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30项，每无偏离或正偏离一项得1分，满分30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明确表示需提供证明文件的，不提供证明文件的，则此项不得分。)	30
3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技术方案、详细施工设计方案、实施过程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审： 1、项目实施方案非常完善，各项内容详细、清晰、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3分； 2、项目实施方案较为完善，各项内容较为详细、清晰、合理，有可操作性的，得2分； 3、项目实施方案不完善，各项内容及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不得分。	3
4	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包括售后维护、本地化服务等）进行评审： 1、服务方案非常完善，各项内容详细、清晰、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3分； 2、服务方案较为完善，各项内容较为详细、清晰、合理，有可操作性的，得2分； 3、服务方案不完善，各项内容及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服务方案不得分。	3
5	安全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安全服务方案（包括等保管理、安全密评管理、安全态势感知管理等）进行评审： 1、安全服务方案非常完善，各项内容和功能界面截图详细、清晰、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3分； 2、安全服务方案较为完善，各项内容和功能界面截图较为详细、清晰、合理，有可操作性的，得2分； 3、安全服务方案不完善，各项内容和功能界面截图及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安全服务方案不得分。	3

表四：商务评分细则表（46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分）
1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签约的同类项目业绩（黑烟监测或软件开发类或系统集成类等其他同类项目），每提供一份	9

		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 （注：1、提供项目签订合同的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复印件作为项目业绩评价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2、分支机构取得具有法人资格总公司授权的，其总公司的业绩及证明材料予以承认。）	
2	投标人综合实力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 2、GB/T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 3、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软件安全开发），得4分； 4、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得4分； 5、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安全应急处理），得4分； 6、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与恢复（B类）），得4分。 （注：分支机构取得具有法人资格总公司授权的，其提供总公司的认证或证书予以承认，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1-6项证书同时需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的相关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认证已失效/撤销的均不得分）	24
3	环境监测服务能力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1、大气环境质量管理或生态环境设施智能监测等相关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得3分； （注：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或中国版权保护中心（https://www.ccopyright.com.cn/）的相关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
4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1名）评审： 1、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资格级别：高级），得2分； 2、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证书（电子技术类），得1分； 3、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资格级别：中级），得1分；	7

		4、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软件设计师证书（资格级别：中级），得1分； 5、具备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CISAW），得1分； 6、具有硕士或以上学位证书，得1分； （注：1、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同时须提供项目经理包括但不限于社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开标当月不计算在内）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员工购买的社会保险证明文件）或劳动合同或聘书等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 2、如投标人为分支机构，分支机构取得具有法人资格总公司授权的，投标人总公司的人员，其提供的证明文件予以认可。）	
5	项目团队人员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评审： 1、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证书（电子技术类），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2、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软件设计师证书（资格级别：中级），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3、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资格级别：中级），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1、以上人员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以提供项目团队技术人员的证书扫描件及包括但不限于社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开标当月不计算在内）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员工购买的社会保险证明文件）或劳动合同或聘书等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 2、如投标人为分支机构，分支机构取得具有法人资格总公司授权的，投标人总公司的人员，其提供的证明文件予以认可。 3、项目团队人员评审不包含项目负责人。）	3

表五：价格评分细则表（1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分）
1	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

说明：本项目如果“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将无需进行价格扣除；如果“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将可以进行价格扣除，未明确的情形视为“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4. 汇总、排序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云浮市黑烟船舶智能识别购买 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根据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

二、服务范围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3、……

（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以及投标文件应答进行填写，但不能改变实质性内容。）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包含设备/服务要求、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安装调试、验收交付等方面。（不能超出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要求。）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服务期

（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以及投标文件应答进行填写，但不能改变实质性内容。）

五、付款方式

（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以及投标文件应答进行填写，但不能改变实质性内容。）

六、其他条款（如有需要，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增加合同条款）

.....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30日 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或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 % 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合同变更

- 1、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发现合同原计划或方案不尽合理，确实需变更原合同约定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出变更理由、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并报有关部门同意后实施。
- 2、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应承担的责任。

九、合同解除和终止

1、合同自然终止

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2、违约违规终止合同

（1）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违规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2）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4）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投标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涉嫌用不正当手段影响甲方采购过程，包括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干扰甲方、评委、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评标等行为。

3、因乙方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

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争端的解决

-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 2、本合同的诉讼管辖机关为服务地法院或被告所在地（合同未实际履行时）法院。
- 3、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 1、签约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解除合同。

十二、通知

-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对方的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以电报形式通知的，以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 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 1、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中标）通知书及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 3、除甲方事先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4、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其中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2份。

十五、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附件1: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服务的_____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计算机系统集成保密暂行管理规定》及有关法规, 现甲乙双方就项目进行平等协商, 为明确乙方在上述工作中必须承担的保密责任和义务, 特拟定本保密协议条款, 供甲乙双方共同执行。

一、保密的内容和范围

甲乙双方确认, 乙方应承担保密的内容包括以下甲方相关秘密范围:

- 1、技术信息;
- 2、涉及本项目的合同、文档、方案等;
- 3、甲方提供的任何形式的信息, 具体的系统账号信息以及通过系统帐号进入系统以后见到的数据、流程等等信息, 并做到不更改里面的数据以及流程等等信息。
- 4、甲方依照法律规定或有关协定, 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
- 5、由乙方提供给甲方使用的信息安全服务工具和运维管理系统平台中录入的所有相关信息和数据内容。

二、乙方的保密义务

对第一条所称的相关秘密, 乙方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 1、乙方应自觉维护甲方的利益, 严格遵守甲方的保密规定, 凡以直接、间接、口头或书面等形式提供涉及保密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
- 2、乙方应在应用权限许可范围内使用数据信息, 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 3、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所掌握的数据信息;
- 4、乙方不得利用所掌握的数据信息牟取私利;
- 5、乙方同意并承诺, 对所有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 在未得到甲方事先许可的情况下不披露给任何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人士或机构;
- 6、乙方必须与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签订有关保密协议, 以明确参与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及离职后的保密责任;
- 7、乙方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服从管理;
- 8、乙方一旦发现己方有泄密现象发生, 应及时向甲方通报情况, 以便双方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态的进一步扩大。

三、保密期限

甲乙双方确认, 乙方的保密义务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 除甲方自行公布本项目合同所涉及的保密信息外, 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项目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本保密协议有效期限是: 永久

四、违约责任

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前已详细审阅过协议的内容, 并完全了解协议各条款的法律含义。甲乙双方约定,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本合同金额的 5%进行赔偿; 泄漏国家秘密的, 对有关人员及单位依照国家有关法律处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1、乙方不履行本协议第二条所规定的保密义务；
- 2、因乙方前款所称的违约行为造成甲方的损失；
- 3、由于乙方泄密造成甲方重大损失。

五、争议的解决办法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纠纷，可以由双方协商或共同委托双方信任的第三方调解。协商、调解不成或一方不愿协商、调解的，任何一方都可向甲方所在地的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而提起诉讼发生的包括而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查询费等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六、协议的效力和变更

本协议一式玖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必须经过双方的书面同意。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 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具体以招标公告要求为准；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于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请供应商自行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格式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交货期	备注
小写：¥ 大写：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完成项目实施（包括设备到货安装，软件、管理平台开发部署，系统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服务期：项目自验收合格后提供____年服务期。	

注：

1.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为100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本项目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项目实施，服务期为项目自验收合格后提供3年服务期，如果交货期大于90天的，或服务期少于3年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三：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视频采集单元							
	2	黑烟船舶智能分析单元							
	3	黑烟船智能识别算法软件							
	4	黑烟船舶智能监测管理平台							
	5	设备安装实施调试							
1-2	1	执法应用开发，移动端应用油品检测服务功能模块							
1-3	1	移动执法记录服务							
1-4	1	40M电路专线服务							
1-5	1	油样快检、送检及检测服务，快检不超过300个/年（包含送检不超过180个/年）。							
1-6	1	产品维护校准、软件升级、数据审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与投标有效期一致。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年龄：____身份证号码：____

注册号码：____企业类型：____

经营范围：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说明：供应商应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格式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说明：

1. 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需提供。
2. 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格式七：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八：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按照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九：提供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按照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十：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按照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十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愿参与投标，并就资格要求进行如下声明：

1. 我方具备以下条件：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我方声明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本单位声明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提供本声明函，且不得擅自修改和删除，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如存在与本声明函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格式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针对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须提供本声明函。

3. 针对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可选择提供本声明函，填写相应信息，并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如投标人认为其非中小企业的，则无须提供本声明函。

4. 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虚假承诺，可能面临因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成交）被监管部门追究相关法律责任。请供应商务必依据规定谨慎提供声明，避免不必要的法律风险。

5. 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 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划分标准，判断其是否属于中小企业，如属于中小企业，请根据自身情况三选一（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填写。

7.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可通过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进行查询。

格式十四：监狱企业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

说明：

1. 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如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则无须提供。

格式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 单位的 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 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2. 如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则无须提供。

格式十六：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____（甲公司全称）

____（乙公司全称）

____（……公司全称）

____（甲公司全称）、____（乙公司全称）、____（……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____（甲公司全称）、____（乙公司全称）、____（……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____（甲公司全称）、____（乙公司全称）、____（……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____（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____（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部分，____（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____（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____（公司全称）为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的____%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公司全称：____（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七：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十八：实质性条款响应表（本项目不涉及）

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	...			

说明：

1.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或未响应则导致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须按照“★”条款的要求逐条响应，若要求证明材料的，还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满足的情形，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响应情况”应填写供应商的具体承诺，如果供应商承诺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的，也可以填写“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3. “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供应商须真实体现偏离情况。其中正偏离是指承诺优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内容；无偏离是指承诺完整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内容；负偏离是指承诺劣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十九：采购需求响应表

采购需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重要需求条款（带“▲”的需求条款）				
1				
2				
.....				
一般需求条款（除带“★”和“▲”之外的需求条款）				
1				
2				
.....				

说明：

1. 供应商需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条款逐条响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打“▲”号条款为重要需求条款（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或负偏离，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若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还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 对于除带“★”和“▲”之外的条款，如完全满足要求，也可在“招标文件要求”处填写“所有需求条款”，“投标响应情况”处填写“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偏离情况”处填写“无偏离”，可以不用逐条响应。如存在偏离项，可以只填写偏离项，未填写的条款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可以不用逐条响应。

3. “投标响应情况”应填写供应商的具体承诺，如果供应商承诺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的，也可以填写“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4. “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供应商须真实体现偏离情况。其中正偏离是指承诺优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无偏离是指承诺完整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负偏离是指承诺劣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

5. “说明”项填写具体的偏离情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二十：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招标文件评审标准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二十一：服务方案

（按照招标文件评审标准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二十二：安全服务方案

（按照招标文件评审标准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二十三：投标人综合实力

（按照招标文件评审标准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二十四：环境监测服务能力

（按照招标文件评审标准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二十五：类似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4					
...					

说明：根据评审标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二十六：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

拟派人员列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	本项目职位	学历	职称证书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项目团队成员1			
3			项目团队成员2			
4			...			
...			...			

说明：根据评审标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可根据评审标准要求修改表格。

格式二十七：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供应商根据需要自行编辑提供，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投标（响应）供应商参加贵公司（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若在本项目中获得中标（成交）资格，将同意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我方保证在贵公司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向贵公司缴纳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若我方未按前述期限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贵公司有权直接在应付我方任何一笔款项中直接扣除。因前述事项发生争议，我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北海国际仲裁院仲裁解决。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项目		内容
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此信息适用于开具采购代理服务费发票，请准确填写，如有变更应及时联系代理机构）	发票类型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
	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发票收件信息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收件地址	

格式二十九：纸质保函（参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

致___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的[____]项目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_____（币种）_____（小写）元_____（大写）元。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60 日（含 60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投标截止后，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以其它方式放弃中标的。

5. 被保证人由于违法行为被取消投标资格或中标无效的。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论、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

单位地址：

日期：

格式三十：电子保函（参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保函编号：_____

查询编码：_____

投标保函

致：_____（以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以下称申请人）将参加受益人的[]项目（分包工程/物资机械采购、租赁）的投标，我方受申请人的委托，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函担保的最高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60日（含60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但保证期间最长不超过一年。

三、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间内，申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申请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申请人在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签署书面合同；
3. 申请人在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中标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5. 申请人有围标、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等行为的；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意图骗取中标的。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函的有效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足额支付本保证担保的全部担保金额，我方保证责任免除。本保函涂改无效，本保函保证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开立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三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____XX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____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 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 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 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 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